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文化資產管理處 函

地址：70041臺南中西區中正路5巷1號3樓

承辦人：陳政源

電話：06-2213597#702

電子信箱：firstsg8107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本處文化資產研究組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7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文資處字第108082144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校函請就東區「國立成功大學東寧校區舊宿舍群」，東寧段119、120、121、122、126、128建號共6筆，進行文化價值評估乙案，復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復貴校108年7月5日成大總字第1080401850號函。

二、旨揭宿舍群依《文化資產保存法》第14、15條進行文化資產價值評估與列冊追蹤審查。經整體評估後，東區「國立成功大學東寧校區舊宿舍群」，東寧段119、120、121、122、126、128建號共6筆，未達指定或登錄文化資產之基準，作成不列冊追蹤之決定。

正本：國立成功大學

副本：本處文化資產研究組

處長 林喬彬